|  |  |
| --- | --- |
| **无线电通信全会（RA-15）2015年10月26-30日，日内瓦** |  |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  |
|  |  |
| **全体会议** | **文件 RA15/PLEN/24-C** |
| **2015年10月12日** |
| **原文：英文** |
| 美利坚合众国 |
| 新决议草案 |
| 在发展中国家开发和部署通过卫星传输的国际公众电信 |
|  |

背景

WRC-12批准了第**11**号决议**（WRC-12）**“使用卫星轨位和相关频率频谱在发展中国家提供国际公共电信业务”，以支持ITU-R和ITU-D开展合作，在发展中国家开发和实施卫星网络和业务，同时支持ITU-R开展相关的研究。

美国认可无线电通信局（BR）为落实第**11**号决议**（WRC-12）**与电信发展局（BDT）通力合作，在能力建设方面提供帮助以及针对发展中国家举办讲习班等方面所开展的宝贵工作。美国支持ITU-R继续开展此类活动。

在2012-2015年研究期内，尽管第4研究组就ITU-R和ITU-D与第**11**号决议**（WRC-12**）相关的成果、做法和当前活动收集了大量信息，在ITU-R未开展相关的研究。然而，所收集的信息显示：ITU-R和ITU-D的现有活动和做法已经确保可提供的国际公共卫星通信服务得到有效增加。因此，美国认为现行的规则措施足以确保这种业务的有效提供，为此无需在WRC采取额外的规则措施。

因此，美国提出该ITU-R决议，目的是确保ITU-R相关工作的连续性，与国际电联电信发展部门协同努力，共同帮助发展中国家开发实施卫星网络和业务。

提案

美利坚合众国谨提议附件中的ITU-R决议在2015年的无线电通信全会（RA-15）上得到审议批准。如果RA-15批准该决议，美国进一步提议由RA-15通知WRC-15该决议的有关事宜，以及第**11**号决议**（WRC-12）**已得到落实和完成这一相关情况。

**附件**：1件

ITU-R第XX号决议

在发展中国家开发和部署通过卫星传输的国际公众电信

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a)* 卫星通信在帮助国际电联成员国实现经济与发展目标过程中所发挥的关键性战略作用；

*b)* 宽带卫星技术可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以及特别是在农村和偏远地区缩小数字鸿沟所做的贡献；

*c)* 宽带卫星技术的推广正在发展中国家通过诸如电子卫生、远程学习、电子政务、远程工作以及居民和社区互联网接入等各种电子应用在发展中国家创造增长，而此类电子应用亦可作为实现各国政府ICT政策目标的一种快速有效工具；

*d)* 在国际卫星通信部门引入竞争已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推进了国际电信业务的日益多元化和创新；

*e)* 通过在国际电联进行登记以及部署其自身的卫星系统，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及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正在促进国际公众电信的创新、价格的可承受性和更广泛可用性；

*f)* 轨道资源和相关频谱的高效利用有助于确保全球覆盖及以合理价格在各国之间建立起直接、即时和可靠的连接，

顾及

*a)* 联合国大会第1721 (XVI)号决议提出了在全球范围内向世界各国提供卫星通信的原则；

*b)* 全权代表大会第71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在国际电联2015-2018年战略规划中宣称，ITU-R的任务是确保以合理、平等、高效、经济方式及时满足国际电联成员全部无线电通信业务对无线电频谱包括卫星轨道资源的需求；

*c)* 全权代表大会第135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责成电信发展局推动与国际电联其它部门协调开展活动，创建并建设相关能力，以便普及和深化优化普遍获取包括轨道资源和相关频谱资源在内的电信资源的知识；

*d)* 全权代表大会第139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责成电信发展局主任酌情与其它各局主任协调继续协助成员国及部门成员制定重点提高农村或边远地区电信基础设施接入的战略；

*e)* WTDC-14有关弥合数字鸿沟的第37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强调了卫星通信在弥合数字鸿沟中的作用，

还考虑到

帮助发展中国家部署和使用卫星通信，以实现可持续及可承受的国际公众电信服务的必要性；

重申

*a)* 国际电联在对无线电频谱和卫星轨道资源的国际管理中发挥的作用；

*b)* 全部主管部门对其自有及其他主管部门频率指配的国际权利和义务；

*c)* 使用《无线电规则》所指明的国际电联卫星协调和通知程序的目的是获取卫星网络操作的国际认可和保护；

*d)* 各国应在考虑发展中国家和具有特定地理位置的国家的特殊需要的同时，按照《无线电规则》公平地使用无线电频谱和卫星轨道资源这一原则，

注意到

*a)* 有关在国际电联三大部门主任之间协调努力的第191号决议（2014年，釜山）责成各位主任优化共同感兴趣的活动，其中包括频谱管理和数字鸿沟问题的解决；

*b)* 在频谱管理、宽带接入技术和用于农村及边远地区和灾害管理的电信/信息通信技术领域，ITU-D研究组的活动可准备相关材料，以便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协助，

做出决议

1 ITU-R应与ITU-D继续开展合作，并应ITU-D的要求提供ITU-R建议书和报告中定义的卫星技术和应用方面以及《无线电规则》中卫星规则程序的信息，以有助于发展中国家发展并实施卫星网络和业务；

2 ITU-R应继续开展与ITU-D共同相关的工作，以支持在发展中国家开发和部署通过卫星传输的国际公众电信；

3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在实施本决议过程中应确保ITU-R同ITU-D的合作，

请电信发展局主任

1 组织专门针对可持续且可承受的卫星电信接入（其中包括宽带接入）问题的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课程，继续在相关的ITU-D和ITU-R相关研究组之间开展活动，以帮助发展中国家在开发和使用卫星电信方面加强能力建设；

2 将本决议提请世界电信发展大会注意，

请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为本决议的实施群策群力。

\_\_\_\_\_\_\_\_\_\_\_\_\_\_